

国家税务总局隆昌市税务局机关大楼路面黑化改造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SCZB-2024-0103)

公示结束时间: 2024年01月31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国家税务总局隆昌市税务局机关大楼路面黑化改造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内江达芬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7.6347万元, 质量: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所有相关质量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 隆昌瑞恒工程管理服务部, 投标报价: 37.7803万元, 质量: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所有相关质量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 隆昌博莉建材经营部, 投标报价: 37.8683万元, 质量: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所有相关质量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内江达芬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刘颖/;

中标候选人(隆昌瑞恒工程管理服务部)的项目负责人: 刘伟/;

中标候选人(隆昌博莉建材经营部)的项目负责人: 余祥莉/;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内江达芬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一)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1项至第6项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2. 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中标候选人(隆昌瑞恒工程管理服务部)的资格能力条件:

(一)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1项至第6项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2. 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中标候选人(隆昌博莉建材经营部)的资格能力条件:

(一)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1项至第6项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2. 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内江达芬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最终报价: 376347 元;

中标候选人(隆昌瑞恒工程管理服务部)的评标情况: 最终报价: 377803 元;

中标候选人(隆昌博莉建材经营部)的评标情况: 最终报价: 378683 元;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采购人上级主管部门

## 三、其他

评审小组: 彭红建、陈萍、钟英(采购人代表)



####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级主管部门。

####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国家税务总局隆昌市税务局

地址：四川省内江市隆昌市金鹅街道康复东路64号

联系人：江老师

电话：0832-395513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蜀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资中县资州大道南二段五馆汇金天地商业街3栋4楼

联系人：黎先生

电话：17721866090

电子邮件：74968463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黎志（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四川蜀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